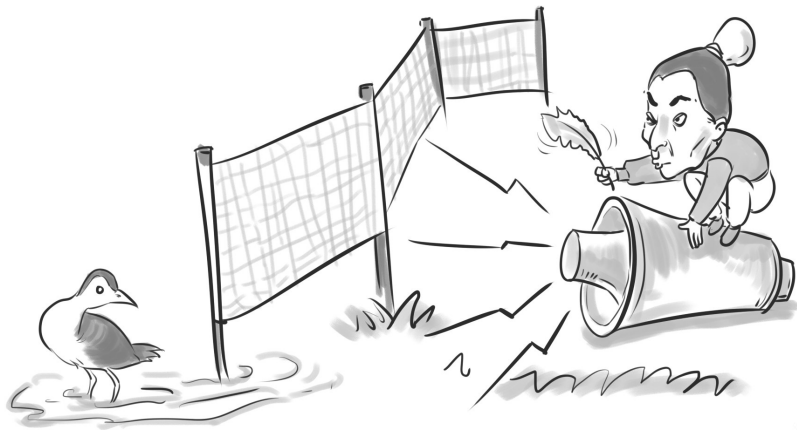




偷狗不成反被咬 他转偷鸭鹅

偷狗,狗儿“宁死不屈”,反咬一口;偷狗不成,他便转偷鹅鸭……南安一“吃货”,最近因为嘴馋惹了“祸”。

前日,南安市公安局官桥派出所联合水头刑侦中队,成功抓获一名盗窃嫌疑人叶某海。

5月30日,官桥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自家的鸭鹅不翼而飞了。民警联合水头刑侦到达现场勘查,因为地处偏僻,没有找到线索。正当他们一筹莫展之际,6月1日上午10时许,派出所接到举报,发现了一名可疑男子,疑似盗鹅嫌疑人,民警立即赶到官桥一工厂,将盗窃嫌疑人叶某海抓获并带回。

据叶某海交代,今年自己有过三次偷盗之事。5月25日,朋友约他喝酒,他路过官桥东头的一路边时,见到一哈巴狗被绑在树干上,见四下无人,想将狗带回家,便上前要把狗抓回去,没想到狗反将其咬了一口,他就顺势拉着那条绳,结果小狗挣扎着给勒死了,他弃狗离去。5月26日,又是去朋友家路上,因为肚子饿,他见路边草丛有一只鹅就下手了,并直接带到山上烤着吃了。5月29日,叶某海嘴馋又犯,又在同一地方对鸭伸出偷盗之手,再次将一只鸭偷到山上烤着吃掉了。

面对审讯时,叶某海不但没有悔过之意,还觉得自己没钱买鸭子和鹅吃,偷点来吃是理所应当之事。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有话想说:偷鸡摸狗,贪了小便宜,却吃了不懂法的“大亏”。

武汉一“吃货” “吵死”一只黑水鸡

6月1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庭长程继伟,线上为网友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时,讲述了一起“吵死”一只黑水鸡引发的刑事案件。

武汉有“百湖之市”之称,湿地资源丰富,野生鸟类众多。2019年夏季,市民李某在一桥下发现,有很多黑色的水鸟栖息,忍不住动了口腹之欲。针对水鸟怕噪音的习性,他深夜携带扩音器,发出一种能干扰水鸟听力的噪音,一口气捉了十来只。正当他“满载而归”的时候,被巡逻民警截住。

经查,他捉的十几只水鸟为野生保护动物黑水鸡,其中一只已死亡,民警将其余存活的水鸟全部放生。

法院受理该案后,以李某行为构成非法狩猎罪,判处其拘役3个月,缓刑6个月,赔偿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并公开道歉。

有话想说:为了口腹之欲,却引来了刑事处罚,有些事可“任性”不得。
(澎湃新闻)



杰清漫画

别惹小动物

俗话说“路边的野花不要采”,你可知道,路边的野鸟也别随便捉!这不,南安一男子就栽在了“鸟叫声”中。原来他想通过学鸟叫声,吸引野外的鸟,捉几只回家玩玩。他想抓的是“白面水鸡”,这可不是一只普通的“鸡”,而是野生保护动物!结果鸟儿没落网,他自己倒先落网了。

武汉一男子则反其道而行之,知道水鸟怕噪音,他便携带扩音器发出噪音,一口气捉了十来只黑水鸡,想炖了吃。没想到,这黑水鸡也是野生保护动物。他因为自己的口腹之欲,不仅获刑,还要公开道歉。

因为“祸从口入”的,还有南安一男子,他先是去偷狗,结果反被咬一口;偷狗不成,便对鸭鹅下手。可是别人家的鸭鹅,岂是想吃就能随便吃的?

一说到黄鼠狼,大家的第一印象估计都是它爱偷鸡,甚至有人以为猎捕黄鼠狼就是“替天行道”?其实,黄鼠狼是维持生态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环。非法猎杀黄鼠狼,不仅不是“替天行道”,反而是“逆天而行”。这不,上海三名男子就因为猎杀黄鼠狼牟利,不仅获刑,还要承担大额损失。



建隆/漫画

学鸟叫诱捕野生鸟 男子反成“笼中鸟”

“kue,kue,kue”……南安一溪边湿地上,传来了阵阵鸟叫声,可附近一只鸟也没有,到底咋回事呢?

原来,这有点奇怪的鸟叫声,来自音频播放器,是一男子放置的。他觉得野外的鸟类好看,就想捕捉回家观赏,于是想出了模拟鸟叫声诱捕的“歪招”,结果鸟儿没落网,他自己倒先成了“笼中鸟”。

昨日,南安警方通报,南安一名男子因使用非法设备诱捕白面水鸡,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5月25日下午4时许,南安市公安局梅山森林派出所接到报警,乐峰镇潭边村后港湾溪边附近,有人正在诱捕鸟类。接警后,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并在现场将在树荫下休息的违法嫌疑人黄某当场抓获。

经审讯,33岁的犯罪嫌疑人黄某供述,因为觉得白面水鸡长得好看,想诱捕回家圈养观赏。当天下午2时许,他在溪边湿地上,摆放了音频播放器,播放模拟白面水鸡的叫声,想以此吸引它们。他还沿着溪边架设了一排捕鸟网,用于捕捉它们。

白面水鸡在繁殖期间雄鸟晨昏激烈鸣叫,音似“kue,kue,kue”,故称“姑恶鸟”或“苦恶鸟”。

幸好民警及时赶到,黄某并未诱捕到它们。

民警介绍,黄某意图非法诱捕的白面水鸡野生动物为国家“三有”保护动物,即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实际上,南安全市都是禁猎区,不仅白面水鸡不能捕猎,其他野生动物也不能捕猎,发现非法捕猎违法行为,公安机关将依法惩处。”

民警表示,黄某使用法律禁止的猎捕工具,诱捕白面水鸡的行为,已经涉嫌非法狩猎罪。目前,该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有话想说:警方提醒,保护、拯救珍贵、濒危野生动物,保护、发展和合理利用自然生态资源,维护生态平衡需要大家共同努力。希望通过该案件告诫更多的人知法、懂法、守法,共同保护好生态资源。

猎捕黄鼠狼600余只 获刑还要赔近50万元

猎捕黄鼠狼也犯法?估计不少人还不知道。最近,上海三男子因为猎捕黄鼠狼600余只,不仅获刑,还要合计赔偿近50万元。

近日,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了三起非法狩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

该三起案件均涉及动物黄鼬,俗称黄鼠狼,是一种昼伏夜出的“苗条皮娃”,它警觉性很高,时刻保持着高度戒备状态,但还是落入了违法分子的圈套。

2019年10月至2020年12月,被告人许某某、郑某某、徐某某在明知崇明区

全域禁止狩猎的情况下,仍将铁夹分别放置于崇明区长江农场、长征农场、新河镇等地猎捕黄鼬,并将黄鼬皮毛出售牟利,后被公安机关抓获。

据介绍,其中,公安机关在被告人许某某暂住地查获黄鼬尸体394只,皮毛58张;在郑某某暂住地查获黄鼬尸体190只,苍鹭尸体2只;在徐某某暂住地查获黄鼬尸体32只,珠颈斑鸠尸体1只。

郑某某与许某某均从陈某(另案处理)处,购得用以猎捕黄鼬的铁夹;同时,陈某还是三人共同的上家,其

中,徐某某将黄鼬皮毛扒下后,销售给陈某获利760元。

经上海野生动植物鉴定中心鉴定,涉案黄鼬、苍鹭、珠颈斑鸠均属于野生保护动物。

经审理,上海崇明法院合议庭以非法狩猎罪,分别判处被告人许某某有期徒

刑一年,被告人郑某某有期徒刑一年,被告人徐某某拘役五个月十二日;同时,三名被告人许某某、郑某某、徐某某被判分别承担因非法狩猎造成的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315200元、152000元和25600元,并公开向公众赔礼道歉。

有话想说:不少人对黄鼠狼的印象,还停留在“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上。而事实上,黄鼠狼很少以鸡为食,主要以啮齿类动物为食。庄子的《秋水》中有“骐骥骅骝,一日而驰千里,捕鼠不如狸狌”,此“狌”便是黄鼠狼,黄鼠狼是捕鼠高手,是维持生态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环。
(澎湃新闻)